



联合国 大会



UN/SA COLLECTION

A/31/331
8 December 197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 44

在中东区域建立无核武器区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克达尔·巴克塔·什雷斯塔先生（尼泊尔）

1. 根据大会一九七五年十二月十一日第 3474 (XXX) 号决议，题为“在中东区域建立无核武器区”的项目列入了第三十一届会议的临时议程。
2. 大会在一九七六年九月二十四日第四次全体会议上根据总务委员会的建议，决定将这个项目列入议程，并分配给第一委员会。
3. 第一委员会在十月五日第二次会议上决定就分配给它的关于裁军的项目，即项目 34 至 50 和 116，一起举行一般性辩论。并在十一月一日至十九日第二十次至三十九次会议上进行了关于这些项目的一般性辩论。
4. 十一月二十二日，埃及、伊朗和科威特提出一项决议草案 (A/C. 1/31/L. 19)，后来巴林、约旦、毛里塔尼亚、苏丹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加入为提案国。伊朗代表在十一月二十三日第四十一次会议上介绍了这项决议草案。
5. 委员会在十一月二十九日第四十五次会议上就 A/C. 1/31/L. 19 号决议草案进行表决，结果如下：
 - (a) 执行部分第 2 和第 3 段以 107 票对 0 票，11 票弃权，通过；
 - (b) 整个决议草案以 121 票对 0 票，2 票弃权，通过（见以下第 6 段）。

第一委员会的建议

6. 第一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下面的决议草案：

在中东区域建立无核武器区

大会，

回顾一九七四年十二月九日第 3263 (XXIX) 号决议，其中大会极力赞扬在中东区域建立无核武器区的意见，

又回顾一九七五年十二月十一日第 3474 (XXX) 号决议，其中大会认识到在中东建立无核武器区已得到该区各国的广泛支持，

注意到该地区的现有政治局势和由此而起的潜在危险均将因该地区引进核武器而进一步恶化，

对于朝向建立无核武器区方面缺乏任何显著进展在中东目前气氛下，将使局势进一步复杂化，表示关切，

深信在中东建立无核武器区方面取得进展将大大有利于该区域和全世界的和平事业，

认识到中东局势所涉各项问题的特殊性、中东局势固有的复杂性，以及使该地区避免卷入一场毁灭性的核武器竞赛的迫切性，

1. 表示需要采取进一步行动，以推动实现中东无核武器区的建立；
2. 促请所有直接有关方面加入《不扩散核武器条约》¹作为促进这项目标的一个办法；
3. 再次建议上面第 2 段所述联合国会员国，在有效保障制度下建立无核武器区之前应：

(a) 立即庄严宣布愿意在相互的基础上不生产、取得或以任何其他方式拥有核武器和核爆炸装置，并不允许任何第三国家在其控制的领土上安置核武器；

¹ 大会第 2373 (XXII) 号决议，附件。

(b) 在相互的基础上，不采取任何其他有利于取得、试验或使用这类武器或以任何其他方式妨害有效保障制度下在该地区建立无核武器区目的的行动；

(c) 同意将其一切核活动置于国际原子能机构的保障之下；

4. 重申对核武器国家的建议，不要采取任何同本决议的进展和在有效保障制度下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的目的背道而驰的行动，并对该地区国家为促进此目的而作的努力给予合作；

5. 请秘书长探讨在中东区域建立无核武器区方面取得进展的可能性；

6. 决定将题为“在中东区域建立无核武器区”的项目列入第三十二届会议临时议程。

— — — — —